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9JNA40076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明装备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华明装备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华明装备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华明装备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明装备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毕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守东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法因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华明电力设备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89 号）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6,231,883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49,999,989.78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人民币 14,000,000.00 元，余额为人民币 335,999,989.78 元，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 335,999,989.78 元，扣除本公司自行支付的验资费、信息披露费、股份登记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3,954,231.8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2,045,757.9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 XYZH/2015JNA4005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已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79,171,684.82 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 39,346,684.82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39,825,000.00 元。

2、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36,407,371.58 元，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 139,825,000.00 元，新增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38,000,000.00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该次募集资金金额为 313,754,056.40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有关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32,045,757.90
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75,754,056.40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38,000,000.00
加：利息及现金管理净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4,801,781.30
募集资金余额	23,093,482.8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资金使用情况监督和报告等作出了具体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严格按协议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齐鲁银行济南浆水泉支行	1170314000000009275	15,088,162.30
上海银行闸北支行	31630803000162867	8,005,320.50
合计		23,093,482.8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204.5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40.7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528.2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75.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528.2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1.82%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特高压直流分接开关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28,500.00	11,316.81	3,032.20	6,281.01	55.50	2019年12月31日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6,500.00	1,359.52	608.54	1,294.40	95.21	2019年12月31日		否	否
收购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	是		16,000.00				——			否
上海华明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对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是		4,528.25				——			否
合计		35,000.00	33,204.58	3,640.74	7,575.41					
超募资金投向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将特高压直流分接开关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18年12月31日调整为2019年12月31日。调整原因系为应对经营环境变化、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同时为审慎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市场形势变化进行阶段性投入，避免出现盲目扩张、造成资源浪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不超过 3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17 年 5 月 26 日至 2018 年 5 月 25 日），截至 2018 年 5 月 25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不超过 2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18 年 5 月 28 日至 2019 年 5 月 27 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3,8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调整特高压直流分接开关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规模。同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收购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和上海华明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对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增资项目。调整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万元)	调整后预计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特高压直流分接开关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1,316.81	11,316.8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359.52	1,359.5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收购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	39,800.00	16,000.00	——
上海华明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对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4,528.25	4,528.25	——
合计	57,004.58	33,204.58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信息，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反有关规定的情况。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